

云南省红十字会在 2026 全国人体器官捐献 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

3 月 28 日至 30 日，2026 年全国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暨宣传普及活动、工作会议在山东济南举办。



3 月 29 日上午，以“生命·曙光”为主题，举办了 2026 全国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暨宣传普及活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国红十字会会长何维出席活动。中国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王可出席活动并讲话。

3月30日上午，召开了2026年全国人体器官捐献工作会议。会议上，云南省红十字会作为现场经验交流的四省份红十字会之一，云南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彭耀民围绕“创新机制凝聚合力 生命接力尽显担当”主题，在全国红十字会系统作经验交流，重点分享了云南省遗体器官捐献多部门合作及一体化推进综合试点项目的实践做法。为总结经验，指导工作，现刊发彭耀民同志经验交流材料。

创新机制凝聚合力 生命接力尽显担当——云南省遗体器官捐献多部门合作及一体化推进综合试点项目经验做法

云南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彭耀民

遗体器官捐献是一项挽救生命、服务医学、传承大爱的崇高事业，也是衡量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尺。近年来，云南省红十字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工作部署和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工作要求，以制度建设为基础，以部门协作为牵引，以试点创新为突破，推动云南省遗体器官捐献事业实现从“起步晚”到“进步快”、从“单打独斗”到“多方联动”的重大跨越，云南省遗体器官捐献事业发展迈入争先进位“快车道”、跑出奋楫前进“加速度”。

一、建章立制法治护航，规范发展固牢底线。坚持把建立健全相关政策措施和制度规范作为推动全省遗体器官捐献事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一是在遗体捐献建章立制方面。**针对存在的遗体捐献法规缺失、监管缺位、供需矛盾突出等问题，采取“聚焦难点、突出堵点、行业牵头、全面铺开”的方式，联系省医学院校、部分州（市）红十字会开展深入调研，联合卫健、教育、交通、民政等省直部门系统梳理困难问题，共同起草了《云南省遗体捐献管理办法（试行）》初稿；围绕遗体捐献登记流程、接收使用规范、激励措施设置、管理监督机制等核心问题，组织 13 个部门专家进行充分论证。党组会、执委会严格审核审定条款内容，并通过公开公示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建议，最终联合七部门出台《云南省遗体捐献管理办法（试行）》。2025 年，聚焦推进落实《云南省遗体捐献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细化实化宣传、登记、捐献、管理、激励、关怀、监督等工作流程管理，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遗体捐献工作的通知》等 5 项配套管理办法，从制度设计、流程优化、管理监督、权益保障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有力提升遗体捐献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二是在器官捐献建章立制方面。**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国务院《人体器官捐献和移植条例》，结合全省工作实际，与省卫生健康委等 12 个部门联合印发了《云南省鼓励人体

器官捐献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与省卫生健康委联发《云南省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考核评价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我省人体器官捐献工作体系，明确了各部门在人体器官捐献工作中的职能作用和工作措施，有效形成了工作合力。围绕规范人体器官捐献证书领取、发放流程，制定印发《关于加强〈人体器官捐献证书〉领取、发放规范的通知》，进一步强化省联合器官获取组织成员单位在证书领取、发放的闭环管理，确保人体器官捐献工作的严肃性、规范性，有效保障捐献者及其亲属的合法权益。

二、筑牢体系强化支撑，横纵贯通常态运行。坚持“政府主导、多部门协作、全社会参与”的原则，打造跨领域、全流程协同机制，形成“责任明晰、协同联动、制度保障”的工作格局。一是以清单明责打通工作难点堵点。在省政府的推动下，由卫健部门牵头，联动公安、民政、财政、广播电视局等 14 个部门，明确职责分工，划分责任清单，打通捐献信息、绿色转运、丧葬缅怀、财务保障、宣传引导、组织动员“六个通道”，形成纵向贯通、横向联动的责任体系。二是以机制聚力推动协作高效顺畅。由卫健部门牵头，红十字会、机关部门（单位）参与通过定期会商机制，采取召开联席会议的方式，每季度研究解决难点问题。研究制定信息共享机制，搭建人体器官捐献信息共享平台，实现潜在捐献者信息及时互通。研究制定联合行动机制，

围绕重要时点，联动多部门协同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常态用好“三个机制”，推动部门协作从“临时配合”走向“常态联动”。三是以责任压实推动工作持续发力。在省政府的重视下，各有关部门单位将捐献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比如，省红十字会将遗体器官捐献志愿登记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推动，目前，全省人体器官捐献意愿登记人数达 21.64 万人；2023 年至 2025 年，连续三年志愿登记数量排名全国红十字会系统前五名。纳入考核评价，比如，省卫生健康委将器官捐献信息报告作为医院等级评审前置条件，压实医疗机构主体责任。纳入文明创建，比如，省文明办将遗体器官捐献工作纳入省级文明城市评价体系，作为文明创建硬性指标。纳入预算保障，确保各级财政经费预算支持，形成推动遗体器官捐献工作的“硬性约束”“有力保障”。

三、同频共振协同发力，生命接力展现担当。围绕“抓宣传、抓支撑、抓队伍、抓关怀”，认真履行红十字会职能职责，让生命接力、生命拯救落地见效。一是抓宣传，让政策走进群众。聚焦清明缅怀、“5·8”世界红十字日、志愿登记宣传季等时点，以开展“博爱云岭——生命·希望”系列缅怀纪念宣传、“矢志人道·携手同行”志愿服务月、“云岭同心·边疆聚力·生命传递”志愿登记宣传季等活动为抓手，联动省卫生健康委、省教育厅、省民政厅、省文明办、医学院校、州市红十字会等部门（单位），采取“线上+线下”

相结合的方式，宣传普及遗体器官捐献知识，传播生命接续理念。加强与主流媒体合作，深度挖掘高建春、林子萱等捐献者典型事迹，制作传播专题宣传片，讲好感人故事，将捐献工作中体现的人性光辉和人道精神，变成直通公众的情感触达，营造全社会广泛参与支持的良好氛围。目前，全省 17 个缅怀纪念场所、5 所高校遗体捐献登记接受站、2 个“生命接力+生命教育”基地设立政策宣传窗口，实现阵地化、常态化宣传。

二是抓支撑，让医学院校成为重要阵地。在推动高校红十字会工作中，注重发挥昆明医科大学等 5 所高校遗体捐献登记接受站的示范引领作用，探索实践“1+1+1”模式（即一所高校联动一个捐献医院、联动一个州市，充分发挥高校科普教育、医院捐献服务，州市组织动员作用），以各有所长推动做好捐献工作。

三是抓队伍，让专业素养成为重要支撑。制定年度遗体器官捐献管理业务学习培训计划，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多形式业务学习培训，不断提升专业素养、专业能力。近 3 年，先后 51 人选派业务骨干参加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举办的协调员培训班、师资研修班、高级培训班。注重加强协调员队伍建设，实践运用“报名审核、学习培训、岗位锻炼、评优激励”的工作机制，打造规范化、专业化协调员队伍，协调员捐献见证的公信力不断提升。围绕增强相关工作人员、医务人员、志愿者的专业能力，

坚持以上带下，联合全省多地红十字会开展人体遗体器官业务知识培训，常态开展基层调研、业务指导，为人体器官（遗体）捐献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保障。

四是抓关怀，让人道服务更有温度。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云南省红十字会条例》《云南省人体器官捐献救助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构建“生命礼物、生命礼赞、生命礼遇”人道关怀服务保障体系，建立捐献者家庭数据库，通过定期回访、上门慰问、发放人道慰问金等方式，始终关注符合条件的捐献者家庭生活境况，竭尽所能帮助解决生活困难，让人体器官捐献者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温暖。深化创新帮扶方式，充分利用“5·8 人道公益日”“久久公益节”等网络筹款活动，设置关怀关爱项目，加大动员群众力度，凝聚社会爱心力量，实现爱的延续和传承，形成“捐献、服务、关怀、纪念”的人道关怀闭环。目前，全省成立省级人体器官捐献志愿服务大队及 5 个直属分队，实现州（市）红十字会“三献”志愿服务队全覆盖；累计完成人体器官捐献 831 例、完成遗体捐献 208 例；2021 年以来，进行人体器官捐献者家庭人道慰问救助 324 户 360 人次。

四、试点先行实践探路，铸造品牌打造样板。2025 年 7 月，大理州红十字会获中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批准，实施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综合试点项目。在总会和中

国人体器官捐献管理中心的指导帮助下，省红十字会系统谋划、高位推动，推动大理州红十字会探索出遗体器官捐献一体化实施新路径。一是以**创新机制激活内力**。指导州红十字会会同**13**个部门联合印发《大理州促进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健康发展实施方案》，建立多部门常态化会商机制，出台就医优待、免费体检、优先用血、困难救助等激励政策，加强协调员、信息员、志愿服务三支队伍，以专业化协调员队伍保障捐献流程合法合规，以网格化信息员队伍打通潜在捐献者发现“最后一公里”，以规范化志愿服务队伍构建覆盖城乡的宣传动员体系。二是以**标准引领打造样板**。创新实施“六个一”标准化模式，即：建立完善一项工作制度，强化红会与卫健等部门协同联动；开展一项专题学习，组织相关部门人员学习捐献法律法规；举办一次业务培训，组织专家深入各县（市）巡回授课；建立一支“三献”志愿服务队，形成“州县联动、资源互补、全域覆盖”的服务网络；举办一次大型宣传活动，结合民族特色开展宣传动员；争取一项工作创新，鼓励基层探索在医疗机构设立“生命捐献服务站”等特色阵地。三是以**文化浸润培育新风尚**。融入开展“云岭同心·边疆聚力·生命传递”志愿登记宣传季三级联动活动，将州级缅怀纪念园提升改造为集缅怀纪念、生命教育、公益宣传功能于一体的“红十字生命文化园”，统筹推动州、县两级红十字主题文化园建设，

形成“一园一品”的阵地网络，持续增强公众认同感，培育崇尚奉献、尊重生命的文明新风尚。